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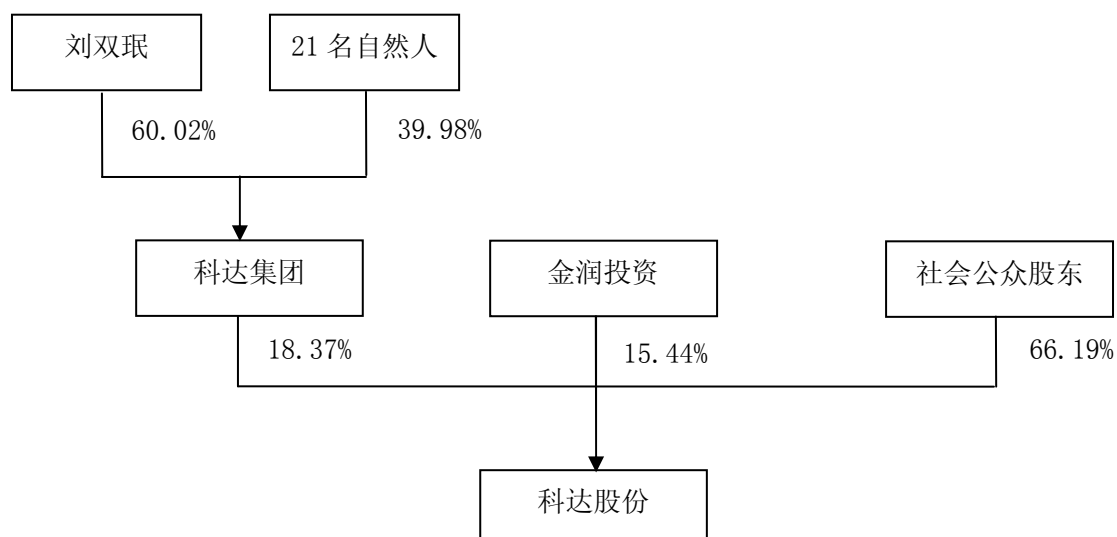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及第一大股东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收到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广饶县金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润投资”）来函，来函称2011年5月25日、26日金润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93493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98%。减持前，金润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6370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减持后，金润投资还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517662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4%，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刘双珉先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因上述减持行为，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集团”）被动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科达集团现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61585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7%。

科达集团股东由刘双珉等22位自然人组成，刘双珉占60.02%，其他21名自然人占39.98%，本次减持后科达股份股权结构如下：



科达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公司的后续发展及生产经营不受影响。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